國立宜蘭大學102學年度園藝學系第二次系務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：102年10月02日12：00

二、地點：園藝系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鄔家琪主任 紀錄：鄭基榮

四、出席：石正中老師、陳素瓊老師、郭純德老師〈請假〉、黃秀真老師、朱玉老師、黃志偉老師〈請假〉、高建元老師、尤進欽老師、張允瓊老師、林建堯老師、王靜言同學、錡虹汝同學。

五、主席報告：本學期各老師材料費業已完成分配，即刻授權各老師辦理請購事宜。

。

1. 各老師特別事項報告：〈黃秀真老師〉

 合作社盈餘30％為個人基本分配數額，另70％為個人消費比例分配數額。

七、議題討論：

提案一：（系辦公室）

案 由：本系學生抵免學分「科目認定」事宜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1、本校「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第八條略以：抵免學分原則如下：

 一、科目名稱及內容均相同者。

 二、科目名稱不同而其內容相同者。

 2、轉學〈系〉生於暑假報到時併辦理學分抵免，初審階段對於科目名稱不同而其內容相同者難以認定，據此，日後擬將難以認定之科目移請授課老師審定。

 決 議：通過。

提案二：（系辦公室）

案 由：「通識課程核心能力指標」融入本系課程核心能力指標（書面資料）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1.依據本校教務處102年9月24日通知辦理。

 2.本系核心能力項目及權重為：

（1）園藝作物生產與繁殖能力（0.43）。

（2）園藝產品採收後處理與加工能力（0.28）。

（3）具自然生態與休閒遊憩理念之景觀造園能力（0.26）。

 （4）綜合能力（0.03）。

 3.擬將通識課程國文等七科21學分納入本系課程核心能力指標。

 4.推薦能力指標外審委員三人名單。

決 議：1.國文（一）（二）、英文（一）（二）含英聽納入（1）園藝作物生產與繁殖能力及（2）園藝產品採收後處理與加工能力之對應科目。

 2.環境與永續發展、藝術鑑賞-美術納入（3）具自然生態與休閒遊憩理念之景觀造園能力之對應科目。

3.社會脈動與關懷、當代法政思潮、資訊應用與素養納入（4）綜合能力之對應科目。

4.推薦黃光亮、黃鵬林、歐聖榮等三位老師為外審委員。

提案三：（系辦公室）

案 由：本系101學年第二學期教學改善計畫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本校教學發展中心通知辦理。

決 議：針對同學所提意見請各老師參酌辦理：

1.加強課綱擬訂與宣導說明。

2.酌增課後作業與考試次數。

3.增加實習參訪機會，提供經濟弱勢學生工讀機會。

4.增加專家學者蒞校演講場次。

5.鼓勵教師多元參加教學成長。

6.系學會各項活動、學生暑期校外實習、校園綠美化納

入多元學習認證時數。

7.招生入學增加繁星、推甄多元管道，降低轉休學生比

例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 會：十三時五十分。